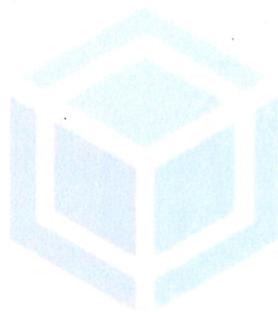


项目编号：HRPD-ZFCG-2025-013

2025年富平县庄里镇吨产关中奶山羊胚胎工厂  
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ongrui Pengda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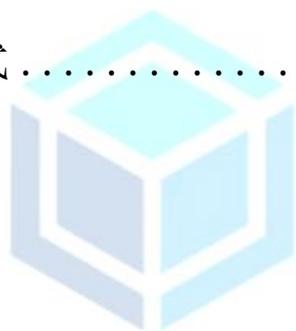
采购人：富平县庄里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八月

##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6
第三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	25
第四部分	工程量清单 .....	26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条款文本 .....	27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53



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ongrui Pengda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2025 年富平县庄里镇吨产关中奶山羊胚胎工厂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频阳大道云创大厦 811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09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RPD-ZFCG-2025-013

项目名称：2025 年富平县庄里镇吨产关中奶山羊胚胎工厂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5 年富平县庄里镇吨产关中奶山羊胚胎工厂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0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995,062.04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富平县庄里镇吨产 关中奶山羊胚胎工 厂建设	1 (项)	详见采 购文件	4,000,000.00	3,995,062.0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0 日历天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5 年富平县庄里镇吨产关中奶山羊胚胎工厂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 100%。

-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6) 《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
- (7)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1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3)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 (1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5年富平县庄里镇吨产关中奶山羊胚胎工厂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工程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参会只须提供其身份证原件）；
- (3) 需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4) 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5) 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可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有可识别的二维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且无在建工程（须提供无在建工程的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 (6) 须提供 2023 年或至今任意一年的财务报告或投标前 3 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7) 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纳凭据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依法免税或开标前一年内零申报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8) 须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纳凭据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9) 投标截止日前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附网站相关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 (10) 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1) 提供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凭证及基本账户信息证明资料复印件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复印件，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
- (12) 提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 (13)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08 月 19 日 至 2025 年 08 月 25 日 ，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频阳大道云创大厦 811 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 年 09 月 09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城关街道新兴巷秦楚名苑小区对面二楼

开标地点： 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城关街道新兴巷秦楚名苑小区对面二楼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投标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本项目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可能会变更, 如有变更另行公告。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富平县庄里镇人民政府

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富平县庄里镇人民路 1 号

联系方式: 1839137614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 99 号博源科技广场 C 座  
西交一八九六孵化器 2046 号

联系方式：15511636505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井红艳

电话：15511636505

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18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招标人	名称：富平县庄里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王涛 联系电话：0913-8617888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 99 号博源科技广场 C 座西交一八九六孵化器 2046 号 联系人：井红艳 电 话：15511636505
3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4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5	预算金额	预算金额：4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3995062.04 元
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7	支持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8	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工程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 2023 年或至今任意一年的财务报告或投标前 3 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纳凭据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依法免税或开标前一年内零申报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须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p>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纳凭据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p> <p>(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p> <p>(6)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3、特定资格条件：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p> <p>(1) 需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p> <p>(2) 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 投标截止日前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附网站相关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p> <p>(4) 提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p>
9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0	建设内容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及招标人要求的所有内容。
11	建设地点	庄里镇
12	计划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0 日历天
13	质量标准	合格
14	现场踏勘	否
15	投标答疑会	不召开； 若有疑问，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16	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得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7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若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不足 15 日的，招标代理机构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8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以书面形式发出的答疑纪要或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19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算不得少于 90 个日历天
20	投标保证金	<p>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提供</p> <p>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从供应商的基本账户转账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b>贰万元整（¥20000.00）</b>；          投标保证金提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汇入单位名称：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富平分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平县东新街支行          账 号：61050164831500002163          汇款用途：2025 年富平县庄里镇吨产关中奶山羊胚胎工厂建设项目投标保证金，开标时供应商必须出示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有效期为投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b>请转款时务必在摘要处注明项目名称。</b></p>
2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2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名称处盖章须加盖公章，招标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3	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开标一览表 1 份，电子版投标文件 U 盘 2 份（电子文件每份中包含 word 格式一份，投标报价部分需提供广联达软件版和 excel 版）。
24	投标文件密封及封套注释	<p>1、电子版投标文件与开标一览表密封于一个文件袋内，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单独密封、副本单独密封。</p> <p>2、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鲜章，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正本/副本/电子版、投标人名称等内容。</p> <p>3、封套上写明：</p>

		详见标识
2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6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27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8	履约担保/履约保证金	<p>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履约担保/履约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要求提供</p> <p><input type="checkbox"/>要求提供</p> <p>履约担保/履约保证金的形式：</p> <p>履约担保/履约保证金的金额：</p>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	<p>参照国家计委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计算收取，不计入工程造价，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下浮6%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支付全额代理服务费</p> <p><b>服务费支付时间：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b></p> <p><b>服务费支付方式：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完毕。</b></p>
30	行业类别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建筑业。
31	投标人开标现场须随身携带的资料	<p>开标会议现场，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的，须出示身份证明和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开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p>
32	其他	工程量清单采用广联达计价软件广联达云计价平台

## 一、总 则

### （一）项目概况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进行招标。

2、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三）招标范围、工期和质量要求

1、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本招标项目的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四）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招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五）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六）现场踏勘

1、踏勘现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3、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七）投标答疑会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答疑会，投标人如有疑问，请以书面形式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给代理公司。

### （八）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严禁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否则，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业务，将依法追究法律

责任。

### **（九）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招标文件**

### **（一）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制，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2、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人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

### **（二）招标文件的修改或澄清**

若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距开标截止之日不足15日的，招标代理机构将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三）对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书面通知的确认**

在招标活动中，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有关规定对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出书面形式通知要求其确认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规定时间将确认情况原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或通过电子邮件以PDF格式文档回复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的邮箱地址。若潜在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确认的，视同对发出的书面通知已认可。

### **（四）解释权归属**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

## **三、落实的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 **（一）投标人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投标人投标时应如实提供所需要的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材料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1、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1）仅限符合《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

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中小企业参加投标时，应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监狱企业

（1）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

（2）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未提供证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若监狱企业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未提供声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所投产品属于《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中品目清单内。

2、所投产品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计算出占投标报价的百分比，并提供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招标人对获得证书的非强制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投标文件中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评标时将不予认可。

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计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

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 四、投标要求

(一)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

##### (二) 投标报价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地填写开标一览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2、投标报价以市场价为准，自主报价。所报价格应包括本项目中完成该工程项目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产品供应费、运输费（含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其它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等全部费用。

3、投标人装备险和投标人职工的（人身）事故险由投标人投保，其保险费由投标人承担并支付，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为满足施工规范、验收规范、安全施工所必要的投入，不得借口清单描述漏项，结算时要求索赔，此类问题请在招标阶段提出。

5、做好安全文明施工，为配合上级检查整治现场、现场布置及更换部分安全设施的费用请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6、为满足施工便利自行增加的工作量结算不调整。

7、凡因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自负。

8、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三) 投标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交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四)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不得少于 90 个日历日，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招标人完成评标、定标以及合同签订事项。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五)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编写投标文件。

2、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投标人在政府采购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招标人均有权拒绝，

并取消其投标资格，投标人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3、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4、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5、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 五、投标文件的式样、签署

(一) 投标人应以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开标一览表1份，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2份（电子文件每份中包含：投标文件PDF（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格式一份，word格式一份，投标报价部分需提供广联达软件版和excel版）。

(二) 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名称盖章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招标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授权代表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三)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四)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逐页编码（封面可以不编页码），为节约纸张建议采用A4纸张双面打印，牢固胶装成册，不可插页抽页。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

(五) **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与纸质版正本投标文件的内容保持一致，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2份（电子文件每份中包含：投标文件PDF（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格式一份，word格式一份，投标报价部分需提供广联达软件版和excel版）；U盘作为投标资料介质不予退还。**

(六) 存储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必须确保计算机无病毒，无病毒的标准为：使用当前流行杀毒软件，并且是升级为最近 10 天内的病毒库检查无病毒。如若在打开电子版投标文件时，查出有病毒且导致数据损坏的，后果自负。

## 六、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一) 投标文件密封

## 1、密封包装方式

1、电子版投标文件与开标一览表密封于一个文件袋内，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单独密封、副本单独密封。

2、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鲜章，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正本/副本/电子版、投标人名称等内容。（详见第七章）

### （二）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人应在开标当日并于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2、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文件后记载投标文件送达时间及密封情况，签收保存。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登记和组织工作，对其投标文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投标文件递交后，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三）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 1、逾期送达的；
- 2、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加写标记的；
- 3、递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的；
- 4、投标人名称与获取招标文件时填写的招标文件获取登记表中名称不相符的。

## 七、开标

（一）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

（二）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开标。

### （三）开标程序

- 1、宣布开标会议纪律；
- 2、介绍项目参会人员；
- 3、公布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4、宣布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5、投标人或其推荐的代表与招标人的监标人共同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

字确认；

6、众拆封投标文件，以公开唱标的形式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代表、监标人对唱标结果签字确认。

7、宣布开标会议结束，告知参会投标人退场，保持电话畅通。

（四）开标过程由招标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五）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八、评标办法

### 1. 评标程序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省、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实行资格后审。

1.2 资格后审工作遵照公开、公正、公平、择优选择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实施。按照初步资格评审、详细评审以及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三个步骤进行评标。在上一步评审中不合格者，不得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1.1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按照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步骤进行初步评审，在前一步评审中不合格者，不得进入后一步的评审。审查合格的投标人通过初步评审。

#### 1.2 详细评审

1.2.1 评标委员会只对初步评审通过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评审。

1.2.2 对于投标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不一致和算术计算错误按以下方法更正：

1.2.2.1 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报价内容须保持一致，如果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报价内容不一致时，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2.2.2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的，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2.2.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汇总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1.2.2.4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修正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修正后

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2.2.5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招标人可以选择接受。

1.2.3 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下列《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打分及汇总。

### 1.3 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

1.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汇总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排名前3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 1.3.2 确定中标人

1.3.2.1 招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中标人。

### 1.4 评标

#### 1.4.1 评标方式：

1.4.1.1 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入本次评标环节。

1.4.1.2 在评标期间，采购人应派代表参加评标，代表人数不超过1人。

1.4.1.3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随机方式确定投标人进行评审的顺序，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投标人按照顺序分别进行评审，并给予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平等的投标机会。投标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1.4.1.4 技术评审。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根据招标文件和评审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招标人代表确认。

对招标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标委员会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评标委员会的要求重新提交投标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规定对投标人重新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投标人重新提交的投标文件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商务评审。

1.4.1.5 商务评审。在技术评审结束后，进行商务评审。

### 1.5 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1.5.1 由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1.5.2 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投标文件的各项评审因素，而不以单项评审因素的优劣评选出中标候选人。对所有投标人的响应评价，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 1.7 复核与核对评审结果

1.7.1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被认定无效的的进行重点复核。

1.7.2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核对评审结果，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审结果：

- (1) 资格性认定错误的；
- (2)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3)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4) 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5) 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

#### 1.8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确定中标候选人程序详见第二章第 16 条款。

#### 1.9 编写评审报告

1.9.1 评标委员会在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后，应当编写评审报告并向招标人出具。

1.9.2 评审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招标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标委员会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2. 评审方法

#### 2.1 综合评分法

2.1.1 本招标项目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

2.1.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 2.2 评审细则及标准

### 2.2.1 初步资格审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工程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	须提供 2023 年或至今任意一年的财务报告或投标前 3 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	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纳凭据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依法免税或开标前一年内零申报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须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份的缴纳凭据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5	履约能力声明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6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提供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资质要求	需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8	项目经理	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可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有可识别的二维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且无在建工程（须提供无在建工程的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9	信用查询	投标截止日前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被财政部门禁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评审			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附网站相关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11	关联关系	提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
	12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b>注：投标文件中附以上证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原色章，开标时须提供以上原件一套（标袋封装），采购人在资格审查中评审。</b>			

2.2.2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未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才能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2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3	完整性审查	投标文件份数	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数量
4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响应性审查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不能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		工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
7		投标有效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8	投标保证金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	-------	-------------

### 2.2.3 详细评审

评标内容	分数	评标原则与标准
投标报价	(30分)	<p>1、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以所有有效投标总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p> <p>2、投标报价偏差率=100%*(有效投标总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p> <p>3、当投标总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 30 分，投标总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扣 1 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扣 0.5 分，扣完为止，具体得分按插入法计算。</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符合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报价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方案	施工组织安排 (55分)	<p>1、提供本项目实施方案：</p> <p>①方案总体思路清晰、合理、可操作性强、可执行程度强，且能很好推动项目，根据响应程度计 10~15 分；</p> <p>②方案总体思路较为清晰、合理、可操作性较强、可执行程度较强，且根据响应程度计 5~10（含）分；</p> <p>③方案内容一般，根据响应程度计 1~5（含）分；</p>
		<p>2、项目经理部组成及劳动力投入，人员搭配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提供项目部组成人员执业资格证书、身份证、学历证等，根据响应程度计 0~5 分；</p>
		<p>3、施工机械及工器具的配备情况，机械、设备安排合理，根据响应程度计 0~5 分；</p>

		4、拟投入车辆配备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车辆配置、使用年限等），根据响应程度计 0~5 分；
		5、确保本项目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措施内容科学可行，有针对性且内容详细，根据响应程度计 0~5 分；
		6、确保治污减霾和防尘污染的技术组织措施，措施内容科学可行，有针对性且内容丰富，根据响应程度计 0~5 分；
		7、确保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措施内容科学可行，有针对性且内容丰富，根据响应程度计 0~5 分；
		8、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措施内容科学可行，有针对性且工期安排合理，根据响应程度计 0~5 分；
		9、针对本项目的应急预案措施，措施内容科学可行，有针对性，根据响应程度计 0~5 分；
	业绩及服务承诺（15分）	提供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类似的业绩证明，提供一份得2分，此项计6分，（后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服务承诺：针对本项目有具体可行的服务承诺，依据承诺的合理性及可行性，计0-9分。

### 2.3 无效投标文件的认定

在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

- （1）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和要求的；
- （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的；
- （3）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署、盖章的；
- （4）投标报价超过了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5）投标文件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出现漏项、缺项的；

- (6)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和无法辨认的；
- (7) 工期、承诺等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投标文件中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2.4 特殊情况的处理

##### 2.4.1 投标文件中如果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投标文件中的总报价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报价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报价为准；
- (3) 投标文件中的报价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报价为准，并修改报价；
- (4) 投标文件中有关分项表内容与“报价一览表”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5) 投标文件中图表与文字表述不一致的，以文字表述为准；
- (6)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7)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报价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4.2 投标报价异常处理

2.4.2.1 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若某项有不合理报价（或零报价、漏报价）的，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此项得分为零，不参与最后报价分值的计算。

2.4.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最后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最后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4.3 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办法赋分时，该成员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4.4 评审过程中，各种数字的计算结果，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但计算百分数时应精确到千分位，万分位“四舍五入”。

2.4.5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评标委员会商榷后，再进行评审。

2.4.6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活动。

2.4.7 评审报告签署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存在本章第 1.7.2 条款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

2.4.8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 2.4.9 评审争议处理原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和对投标人做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招标人书面反映，招标人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及时向招标人上级部门报告依法处理。

#### 2.4.10 停止评审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确认和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 第三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概况

新建胚胎移植前期待处理区 70m;新建胚胎移植羊只处理区 80m' 新建胚胎移植手术室、检卵室、培养室、配药室、更衣室、消毒室废物处理室、培育技术展厅、技术学习培训室、技术指导室等基础建设共计 2000m。室外工程，给排水系统，室外围墙，地面硬化等。

### 二、商务要求

1. 工程内容：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及招标人要求的所有内容。

2. 工程地点：庄里镇

3. 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0日历天。

4. 质量标准：合格。

## 第四部分 工程量清单

另附

##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条款文本

（本格式条款供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参考，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工程项目管理办法》；
- (4) 《富平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
-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富平县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当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通用合同条款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的“通用合同条款”，此处略。
2. 通用合同条款中若与专用合同条款冲突时，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是指经合同当事人约定的与工程施工有关的具有合同约束力的文件或书面协议。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合同条款规定的发包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用地红线范围内本工程施工场所。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及相关部门规范标准。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



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督促指导监理工程师行使职权, 协调施工现场各方的关系, 协调工程质量、进度和安全文明中存在的问题, 解决有关设计和技 术签证, 办理签认现场经济技术签证, 审核工程进度报表。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已具备施工条件。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 包括: 施工用水、用电由发包人指定接点, 并满足施工要求, 接点至施工现场段管道(线)、计量设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单独计量, 承包人承担实际发生费用。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竣工资料及竣工图。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四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竣工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纸质版及电子版。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双方另行确定。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权负责项目实施。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同招标文件承诺时间。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承包人与承包人人员基于劳动关系应当办理的社会保险（含工伤保险），均由承包人自行办理并承担法律责任，与发包人无关。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 1000 元/天的违约金，累计 3 天以上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或解除合同。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 10000-20000 元的违约金，且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同上3.2.3 条款。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 2 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本合同执行过程中，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只能更换一次，且经发包人同意，如更换后的项目经理或项目技术负责人仍不能胜任本职工作，发包人有解除合同的权利；其它专业工程师不称职，发包人也可以提前 1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承包人更换合格人员，承包人承担上述原因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发包人批准，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每次请假时间不得超过 3 天（且不得同时请假），发包人认可后方可离开。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处以 3000 元罚款，且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 1000 元/天的违约金，并承担因上述原因给发包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 3.5 分包

###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本工程发包人不同意承包人分包，如承包人需进行专业分包，必须经得发包人书面同意，否则按违约处理。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项目进场至验收交付前由承包人负责保修，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按招标文件执行。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按招标文件执行。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执行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执行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执行监 理合同。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施工项目，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共同检查前48 小时书面通知监理人。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及国家、省市县有关规定。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及国家、省市县有关规定。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及国家、省市县有关规定。

###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执行通用合同条款及国家、省市县关于文明施工有关规定。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随工程进度款的支付同时支付。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按招标文件约定，招标文件无约定的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7 天内。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后5 天内。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7天。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90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1) 重大设计变更而影响施工进度；(2) 政策处理问题影响施工进度；(3) 因发包人的其它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此延误工期在发生后7天内依据规定办理签证逾期不予认可。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工期延迟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天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总额不超过合同价款的5%。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双方另行约定；

## 8. 材料与设备

###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 8.6 样品

####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管理部门要求和发包人要求确定。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 10. 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0.4 变更估价

####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期《渭南工程造价信息》价格。

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根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期《渭南工程造价信息》价格，与实际供应时当期《渭南工程造价信息》价格的差额调整价格，差价部分仅计取规费、税金及安全文明施工费。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5%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根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期《渭南工程造价信息》价格，与实际供应时当期《渭南工程造价信息》价格的差额调整价格，差价部分仅计取规费、税金及安全文明施工费。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5%时，其超过部分根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期《渭南工程造价信息》价格，与实际供应时当期《渭

南 工程造价信息》价格的差额调整价格，差价部分仅计取规费、税金及安全文明施工费。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总价合同。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合同签订后付合同价款的 30%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按工程进度计量。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合同签订后付合同价款的 30%，施工完毕初验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70%，待工程决算审计报告双方签字盖章认可后，付至审计价款的 97%，剩余 3%缺陷责任期满后付清。

## 13.2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

合同条款。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发包人审核须经审计部门审计，审计期限以审计部门的实际审查期限为准，审计期间不计入发包人完成审批竣工付款期限，以审计部门的审计结论作为结算依据，审计完成后28天内发包人完成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工作，审计期限不计入发包人完成审批竣工付款期限。最终结算金额以审计部门的审计结论作为结算依据，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审计结论作出后的合理期限内。因承包人不认可审计结论导致双方发生争议，进而出现付款延迟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4.4 最终结清

####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陆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24个月。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

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由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协商确定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的工程款；

(2)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       。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质保金无利息。

#### 15.4 保修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见工程质量保修书。

#####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 小时内。

####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 包

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7) 其他：\_\_\_\_\_ / \_\_\_\_\_。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60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1)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偷工减料的，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或者不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或者施工技术标准施工的其它行为的，承担合同价款百分之二以上百分之四以下的违约金。

(2) 承包人未对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设备和商品混凝土进行检验，或者未对涉及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取样检测的，责令整改，并承担 5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的违约金。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执行通用合同条款。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1) 24 小时连续雨量达到 150mm 以上的暴雨（以气象部门发布的公告为准）；(2) 台风、里氏 8.0 级以上的地震、战争、动乱、洪水、空中飞行物坠落。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60 天内完成款项的

支付。

## 18. 保险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    。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按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 20. 争议解决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富平县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富平县    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安全生产合同

附件 3：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

附件 1: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_\_\_\_\_（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基础设施工程、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城市道路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绿化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对承包人施工的内容进行保修，凡属承包人施工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均由承包人负责保修。因发包人或业主使用不当造成的返修费用由责任方负责。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基础设施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城市道路工程为1年；
3.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5年；
4. 装修工程为2年；
5.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6.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年采暖期、供冷期；
7. 绿化工程为2年；
8.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按照第 279 号令《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相关规定执行。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 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 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1) 在国家规定的合理使用期限内，因承包人施工质量问题，致使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承担损害赔偿责任；(2) 如发生承包人接到维修通知未及时予以维修，而发包人另行派人维修支付维修费用情况，该费用从承包人质量保证金中扣除，质量保证金在计算时多退少补，如发生纠纷按照合同通用条款相关规定执行。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安全生产合同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为了切实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确保\_\_\_\_项目的顺利实施及相关作业人员的安全，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定本合同。

### 1. 发包人职责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4) 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 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 2. 承包人职责

(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

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国家相关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 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潜水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用电设备、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

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 安全生产费用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

###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人。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正本贰份、副本陆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3:

## 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承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 第一条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施工安装和市場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施工安装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 第二条发包人方的责任

发包人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在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要求、暗示和接受承包人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承包人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 不准向承包人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发包人项目工程施工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和要求承包人购买项目工程施工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等。

### **第三条 承包人的责任**

应与发包人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建筑施工安装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发包人、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发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

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承包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责任书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第七条** 本合同正本贰份、副本陆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HRPD-ZFCG-2025-013

2025年富平县庄里镇吨产关中奶山羊胚胎工厂建设项目

投标文件

(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投标人应编制带页码的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四、合同条款偏差表
- 五、响应方案说明
- 六、业绩的有关证明材料
- 七、投标人承诺书
- 八、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 一、 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我单位收到关于（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向招标人提供所需工程内容。

二、按招标文件规定，我公司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三、我方递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开标一览表及电子版二份，并保证投标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真实、准确。否则，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五、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六、我方的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七、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中标资格后：

（1）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保证中标公告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和标准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八、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九、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同意与使用单位签订保密协议。

十、有关于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工期	
质量标准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报价报价以元为单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li><li>2、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开标一览表（唱标报告）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li></ol>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注：必须加盖清单编制相关专业中级以上造价员或注册造价工程师的资格印章。若工程量清单编制人员非本单位注册人员，则需在此项后附与该人员注册单位签订的委托协议，协议格式自拟。如不符合上述要求，按废标处理。

### 三、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拟格式

附件 1: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_\_\_\_\_(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 公司主营业务  
为\_\_\_\_\_,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  
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 本公司郑重声明,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  
专业技术能力。如有不实,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政  
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无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没有严重违法记录。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附件 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

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备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ongrui Pengda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因本单位（符合）条件，故本单位为（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非监狱企业可不提供。**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非监狱企业可不提供。

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ongrui Pengda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_\_\_\_年 \_\_月\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  
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招标人名称)\_\_\_\_\_：

注册于\_\_\_\_\_（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_\_\_\_\_（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_\_\_\_\_（授权代表姓名）为我方合法委托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说明：本授权委托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失效，仅限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

投标人名称：\_\_\_\_\_（盖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授权代表：\_\_\_\_\_（签 字）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p>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ongrui Pengda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p> <p>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p>	<p>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ongrui Pengda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p> <p>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p>
---	--

附表 5:

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我单位本项目投标中\_\_\_\_\_（填“存在”或“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

（一）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 \_\_\_\_\_（没有填“无”）。

（二）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_\_\_\_\_（填“有”或“没有”）被\_\_\_\_\_（有填写控股单位全称，没有填“/”）\_\_\_\_\_单位控股。

二、我单位\_\_\_\_\_（填“有”或“没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三、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表 6:

## 非联合体声明

致：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独立参加此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ongrui Pengda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附表 7:

## 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本次投标所有内容和资料均真实、有效、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ongrui Pengda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合同条款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 合同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 合同条款响应	偏离 及其影响

注：1、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合同条款响应与招标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供空白表（需签字盖章）。

2、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评审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五、响应方案

格式自定，参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评标办法》各条款的要求，结合第三部分《招标内容及要求》编制投标方案。



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ongrui Pengda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六、业绩的有关证明材料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说明：1、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合同签订时间及金额以合同中的内容为准。

2、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二)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教育和培训背景					
(教育背景从大学开始, 包括毕业院校名称、专业、起始时间。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业务有关的内容)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ongrui Pengda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注:

1. 表后附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获奖证书(如果有)复印件。
2. 获奖情况包括项目、集体或个人获奖情况, 如有, 应附复印件或者扫描件。

# 七、投标人承诺书

## 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我单位本项目投标中\_\_\_\_\_（填“存在”或“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

（一）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 \_\_\_\_\_（没有填“无”）。

（二）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_\_\_\_\_（填“有”或“没有”）被\_\_\_\_\_（有填写控股单位全称，没有填“/”）\_\_\_\_\_单位控股。

二、我单位\_\_\_\_\_（填“有”或“没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三、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二、不向政府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三、不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四、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六、不在提供货物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招标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ongrui Pengda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承诺书II

致：招标人名称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承诺书III

致：招标人名称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承诺书IV

致：招标人名称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ongrui Pengda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 八、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及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宏睿鹏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ongrui Pengda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